

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TSY20240909ZS)

公开招标文件



中天顺韵

ZHONG TIAN SHUN YUN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采购人: 中山市板芙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温馨提示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2.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供应商的任何相关投标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3. 请正确填写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4.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5.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和目录。
 6. 为了提高招标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在招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2
第二部分	用 户 需 求 书	6
第三部分	供 应 商 须 知	10
第四部分	评 标 方 法	21
第五部分	合 同 书 格 式	32
第六部分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38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 中山市板芙医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
- （二）项目名称：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 （三）预算金额：本项目为资格招标，无预算
- （四）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综合授信总额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融资经办银行服务	1 项	5000 万元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文件中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6. 提供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声明函）。

（二）供应商须为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在中山市范围内的总行或中山市分行，持有有效期内的《金融许可证》（提供《金融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查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四)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选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并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③如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六)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 时间: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19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公休节假日除外)。

(二) 地点:中山市沙溪镇新濠路3号曜基商业广场A栋3楼A310,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三)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或现场获取。

1. 线上获取方式: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规定时间内扫描有效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到我司指定电子邮箱:ztsyzs@163.com,我司人员审核资料无误后将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办理线上交费手续,咨询电话:0760-89882265、15913310421;

2. 现场获取方式:供应商请携带有效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到代理机构处登记获取招标文件;

注:《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请自行在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下载(网址:<https://www.ztsyjg.com/xmdt/>),具体操作方法:项目动态→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附件:《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

3. 售价(元):人民币500元/套,售后不退;

4. 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邀请函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四、投标文件提交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8日下午3:00。

(二)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10月8日下午3:00。

(三)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中山市沙溪镇新濠路3号曜基商业广场A栋3楼A310,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五、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ztsyjg.com/xmdt/>) 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中山市板芙医院

联系人：欧俊恒

电话：0760-28218661

(二)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联系人：梁小姐

地址：中山市沙溪镇新濠路3号曜基商业广场A栋3楼A310

电话：0760-89882265

电子邮箱：ztsyzs@163.com

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24年9月11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中山市板芙医院拟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认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

(二) ★综合授信总额：5000 万元。

(三) 融资方式：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四) 融资用途：流动资金贷款用于医院日常经营周转；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药品耗材的结算。

(五) ★贷款期限：3 年。合同期内，招标人将不定期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和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并视情况暂停其服务，中标人需接受招标人的监督管理，中标人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如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服务资格，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六) 采购数量：1 家。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 中标人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九)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商业汇票承兑、贴现与再贴现管理办法》等相关办法办理本项目业务。

(十) 关键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如果出现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流动资金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要求

(一) 流动资金贷款。

1. 贷款期限：3 年。

2. 费率报价要求：流动资金贷款采用年利率报价，年利率报价不得高于 3.10%，年利率报价高于上限或为负数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 还款方式：流动资金贷款利息和本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于当月月底前支付；本金前 2 年每年归还本金的 5%；第 3 年归还本金的 90%。

(二) 二银行承兑汇票。

1. 融资期限：6 个月。

2. 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免费。

3.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报价要求：不高于开票金额的 30%，保证金报价高于上限或为负数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4. 敞口风险管理费报价要求：不高于 0.05%/月，管理费报价高于上限或为负数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5. 还款方式：到期还本，免利息。

(三) 中标人的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报价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报价、敞口风险管理费报价在合同执行中为最高限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政策性调整，年利率、保证金、风险管理费等下调的，中标人应相应下调。

三、服务要求

(一) 中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中标后根据就近原则提供服务的服务网点及负责人。

(二) 中标人须为采购人配备自助结单机，应具备微信支付、银行卡缴费、医保卡缴费、办卡、打印发票及清单等功能，中标人应定期管理与维护其提供的自助结单机，如自助结单机出现故障时，中标人能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并于 8 小时内排除故障，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同功能的自主结单机保证采购人使用。

(三) ★业务办理时效要求：中标人在受理采购人的融资申请及材料后，完成审批时间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到账时间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四) 中标人应清晰指引并协助采购人的经办人整理及填写融资申请材料，为采购人提供简易便利的操作服务。

(五) 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进行贷款支付管理、贷后管理及相关检查，包括及时提供贷款资金使用记录和资料，以及在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及时通知采购人。

(六) 及时、全面、准确地向招标人反馈贷款情况、银行承兑汇票情况等明细信息，并按要求向采购人报送报表（包括纸质和电子数据），定期提供相关对账单，为采购人提供电子化实时查询服务。

(七) 中标人须设置专职部门或团队（含客服及技术人员）为采购人提供金融服务，为医院上门服务，根据业务需要，及时满足医院需求。如遇变动，需及时联系并提供业务授权委托书，并保持人员相对稳定，如银行系统故障或招标人工作遇到疑问时，中标人能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招标人疑问，并在 2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八) 中标人应在国家法律、法规和金融政策允许的业务范围内将招标人作为重点合作客户，利用自身的金融资源为招标人优先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并向招标人开通业务办理绿色通道，取消排队等待服务。

(九) ★投标人须承诺免收开户费用、资金汇划费用、账户管理费、结算费用等全部账户相关费用。采购人开立结算账户可能涉及到的账户信息查询、账户信息变更、支付密码变更查询、支付密码器的办理、回单打印补打、回单箱服务、印鉴变更等所有维护和管理服务应全部实行免费服务；如因管理需对结算账户有定向收付控制等现金管理服务时，中标人也应免费提供。

(十) 中标人应免除采购人办理账户涉及的转账业务手续费及支付业务代理手续费。

(十一) 如采购人需在中标人处开具支票，中标人应免除支票工本费。

(十二) 投标人对招标人相关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否则，须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含赔偿招标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责任等）。

(十三)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内部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及科学的应急预案等。

(十四) 中标人在协议期内出现但不限于以下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1. 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出现资金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或财务状况恶化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2. 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承诺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3. 出现银行挤兑、存款被盗或其他可能妨害医院资金安全的情形。

★四、罚则

（一）若招标人财务部核心小组有 2/3 或以上人数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不满意的，且财务部已对其发出书面通报两次或以上的，经院方领导同意，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二）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已对本采购文件需求等条款进行响应的，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出现违反其投标文件内容或执行不到位，且招标人已对其发出书面通报两次或以上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三）如因中标人违约导致招标人循法律途径主张权利，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一) 说明

1. 招标范围：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2. 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为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且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如果出现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标注“▲”标识的内容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和配置，是技术性能指标的主要评分因素（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供应商必须对该标识的内容按照要求进行真实应答描述，若低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则会被扣分。

(二) 定义及解释

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板芙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4. 本次招标行为参照法律体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规定。

5.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的依法成立的单位。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2) 关于分公司投标：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分行）名义代表总公司（总行）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行）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总行）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总公司（总行）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总行）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分行）有效。

(3)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招标项目中同一包（组）竞争的供应商。

7. “中标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认并授以合同的供应商。

8.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9. “服务”是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验收、保障服务、技术支持及与货物有关的运输、保险和其它伴随服务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10. 日期：指公历日。

11. 时间：指每天 24 小时制。

12.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13.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通讯文件，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三) 招标项目

1. 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板芙医院的委托，接受合格的供应商就招标文件所述的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投标。

(四)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按《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五)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2.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 除供应商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以及采购人联系。

4. 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期间，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5. 供应商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供应商，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6.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应商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7.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完成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六) 保证

1.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供应商知悉

1. 凡参加本次招标的供应商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

(八) 投标费用

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供应商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供应商应在收到澄清修改通知时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回复。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项目的公告媒体上以公告形式发布；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4. 在招标活动期间，供应商有义务在本项目的公告媒体上查询本项目信息，本项目相关信息公告自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3.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变更时间将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一）投标的语言及计量

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二)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供应商有义务按照以上构成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装订成册，不得出现重页或缺页。

(三) 投标文件编制

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3. 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如果因为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四) 投标报价

1. 供应商需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本项目作为一个整体，供应商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2.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和《报价明细表》（如有）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3. 《报价明细表》（如有）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2) 应包含服务全过程和伴随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五) 备选方案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本项目不允许递交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 联合体投标

1. 如果本项目允许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 供应商相关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以及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供应商提交的中标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中对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性能和验收的详细说明。

4.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八) 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的文件：

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以及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供应商提交的中标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中对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性能和系统安装调试、验收的详细说明。

(九) 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十)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 投标的截止时间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中标供应商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在此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十一)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供应商应递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和与投标文件内容相同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u 盘或光盘封面注明投标人名称和项目编号，电子投标文件应为已签名盖章的投标文件扫描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

3. 投标文件副本，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4.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封面均须盖供应商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5.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公章才有效。

6. **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及签名的，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7. 传真和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二)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否则，供应商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等）。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商标权和著作权等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税费。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正本一份和电子投标文件一起单独封装，副本五份一起单独封装。

2. 在封套每一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3.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递交：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4. 封套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有必要时能原封退回。

5. 为方便唱标，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时还须单独提交按上述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唱标信封”一个，“唱标信封”内应包含以下内容（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盖章）：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时提供）（原件）

(2) 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报价表、银行承兑汇票（原件）（报价表应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表一致，如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二) 投标截止时间

1. 本次招标的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2. 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规定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三) 不予受理的投标文件

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四)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3. 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开标会，**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开标前先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除了按照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

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开标过程的有关内容，并由各供应商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 本次招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组建评标委员会。

2.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4.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详见第四章内容。

（三）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 为保证招标活动的公正性，除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四）授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书面《评标报告》。

2. 采用综合评估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相同的，按商务技术合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

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 中标结果公告

1. 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ztsyjg.com/xmdt/>）上公告中标结果。本项目相关信息公告自公布之日起即视为有效送达，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书面《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询问、质疑、投诉

(一) 询问

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合法的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4.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所质疑的政府招标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起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

5. 质疑人进行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政府招标项目的供应商；
- (2)在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质疑联系人：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 址：中山市沙溪镇新濠路3号曜基商业广场A栋3楼A310

邮 编：528400

电 话：0760-89882265

联 系 人：梁小姐

(三) 投诉

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2. 下列情形投诉将不予受理：

- (1)投诉人不是参加所投诉项目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 (2)被投诉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当事人；
- (3)所投诉事项未经过质疑的；
- (4)所有投诉事项超过投诉有效期；
- (5)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投诉；
- (6)同一投诉事项已经采购人上级部门投诉处理的；

(7)投诉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监督管理机构及时告知投诉人限期补充或修改后重新投诉，投诉人逾期不按要求补充或修改投诉书的。

3.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 (1)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2)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一)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项目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拒绝签订合同（除不可抗力外）。如中标供应商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采购人视为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或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为中标供应商。

（二）合同的履行

1. 项目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项目合同需要变更的，必须经采购人同意方可将有关合同内容变更，否则不允许变更；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有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2. 项目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项目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项目合同，以此类推。

4. 如果采购人有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风险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风险保证金。如果中标供应商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风险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一）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1. 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50000.00 元。

2. 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4.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时间：采购代理服务费必须在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时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沙溪星宝支行

账户名称：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银行账号：2011014209000134690

九、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一）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所有。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一、总则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为采购人单位或与参与该采购项目采购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3.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供应商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6.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方法

（一）评标原则

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招投标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2. 评标步骤及定标规定：第一阶段：先进行供应商资格审查。第二阶段：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第三阶段：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照评标办法进行详细评审。

（二）评标方法

1.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式为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供应商。

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保修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供应商。

三、评标步骤

第一阶段 资格审查

(一)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 1) 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 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

第二阶段: 符合性评审

(一)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检查投标文件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是否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相应的承诺。

(二)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不齐全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3.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或为负数的;
5. 投标报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
6. ★条款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的;
7. 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三) 评标期间,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 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 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 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予澄清说明的, 其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 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评审标准: 详见附表 2。

第三阶段: 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 进行详细的商务技术评审。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 各位评委就每个供应商的商务状况、 技术状况、价格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 评出其商务技术得分及价格得 分。对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按下 列权重计算公式计算得出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名(第一名、第二 名 …, 出现并列得分时, 价格得分高者优先)。最后, 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依据综合得分的次 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四、评分标准:

(一) 评分标准：详见附表 3。

(二) 价格的核准和评分

价格的核准和评分

➤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本项目不适用）

2. 当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本项目不适用）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本项目不适用）

4. 如某供应商项目报价有漏项，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若该供应商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5.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该调整的价格。

➤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未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确认的，视为不确认）。

价格评分：详见附表 3。

五、中标候选人

(一)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供应商按其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供应商为第三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

1. 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底）；

2. 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少数服从多数）。

(二) 采购人依法确定 1 名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三) 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六、其他事项

(一)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采购人。

供应商对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四）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七、公开招标失败后的处理：

（一）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采购人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经专家论证

（二）后可依法转换采购方式进行。

（三）重新招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调整招标方式进行评审或重新招标：

1. 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少于 3 个；
2.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3.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6	提供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7	供应商须为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在中山市范围内的总行或中山市分行，持有有效期内的《金融许可证》	提供《金融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查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10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11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中提供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注：以上条款供应商有一条不符合要求的即不通过资格审查，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不能进入之后的评审。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供应商	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投标文件盖章、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且不是负数	投标报价和投标方案是唯一的	★条款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1										
2										
3										
4										

备注：1. 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即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

2. 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 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中应写“是”或“否”。

附表 3:

评分表		
商务部分 (37分)	存款市场份额状况 (3分)	2023 年末存款市场份额：考察中山分行（中山总行）在当地的 market 地位及领先优势。 1.存款金额为 100 亿或以下得 0 分； 2.存款金额在 100 亿（不含）至 200 亿（含）得 0.5 分； 3.存款金额在 200 亿（不含）至 300 亿（含）得 1 分； 4.存款金额在 300 亿（不含）至 400 亿（含）得 2 分； 5.存款金额在 400 亿以上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 2023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等金融机构主管部门公布的相关数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贷款市场份额状况 (4分)	2023 年末贷款市场份额：考察中山分行（中山总行）在当地的 market 地位及领先优势。 1.贷款金额为 100 亿或以下得 0 分； 2.贷款金额在 100 亿（不含）至 200 亿（含）得 1 分； 3.贷款金额在 200 亿（不含）至 300 亿（含）得 2 分； 4.贷款金额在 300 亿（不含）至 400 亿（含）得 3 分； 5.贷款金额在 400 亿以上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 2023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等金融机构主管部门公布的相关数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存款增速 (5分)	考察中山分行（中山总行）在当地的存款营运能力： 1.存款增速大于 15%得 5 分； 2.存款增速 10%（不含）-15%（含）得 3 分； 3.存款增速 5%（不含）-10%（含）得 2 分； 4.存款增速 0%（不含）-5%(含)得 1 分； 5.存款增速 0%(含)以下得 0 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 2023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等金融机构主管部门公布的相关数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贷款增速 (5分)	考察中山分行（中山总行）在当地的贷款营运能力： 1.贷款增速大于 15%得 5 分； 2.贷款增速 10%（不含）-15%（含）得 3 分； 3.贷款增速 5%（不含）-10%（含）得 2 分； 4.贷款增速 0%（不含）-5%(含)得 1 分； 5.贷款增速 0%(含)以下得 0 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 2023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等金融机构主管部门公布的相关数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资本充足率 (5分)	以所有投标人 2023 年年报公布的资本充足率指标数值中的最大值作为基准数。等于基准数的投标人得 5 分；其他投标人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资本充足率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投标人的指标数值/基准数）×5。 注：以各银行中山总行的数据计算得出，银行已上市的，数据来源以已披露的 2023 年的年度报表为准；银行未上市的，数据来源以于 2023 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为准（以人民币为统计口径）。
	风险管控能力 (5分)	以所有投标人 2023 年年报公布的不良贷款率指标数值中不为“0”的最小值作为基准数。等于基准数的投标人得 5 分；其他投标人的得分

		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风险管控能力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基准数/投标人的指标数值）×5。 注：①不良贷款率为“0”的投标人，本项评审得分为 5 分。 ②以各银行中山总行的数据计算得出，银行已上市的，数据来源以已披露的 2023 年的年度报表为准；银行未上市的，数据来源以于 2023 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为准（以人民币为统计口径）。
	业绩经验 （10 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承接过向医院提供贷款服务的同类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合同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业绩时间以签订时间或发货时间为准，合同应至少提供关键页及盖章页。
技术部分 （48 分）	对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程度 （5 分）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中所有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优：响应内容全面、具体，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的 5 分； 良：响应程度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存在 1-5 个负偏离的得 3 分； 中：部分响应或部分不满足（超过 5 个负偏离）的得 1 分； 差：对用户需求书不响应的得 0 分。 注：投标人须就用户需求书所有内容要求如实填写《投标响应与用户需求书要求差异一览表》。
	总体服务方案 （10 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总体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项目建设目标、业务流程、沟通对接、工作重点难点等内容： 优：充分理解用户需求，能够最大限度满足用户需求，总体服务方案非常清晰、完善、可行性很高、操作性强，对于工作重点难点有很完善的解决方案，提出更优化且有利于采购人的还款方案的，得 10 分； 良：较能理解用户需求，能够满足用户基本需求，总体服务方案较清晰、较完善、可行性较高、操作性较强，对于工作重点难点有较完善的解决方案，得 7 分； 中：基本理解用户需求，基本满足用户需求，总体服务方案基本清晰、完善、可行性一般、操作性一般，对于工作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案一般，得 5 分； 差：不能理解用户需求，总体服务方案不清晰、不完善、可行性低，操作性弱，对于工作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案差，得 2 分；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业务处理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业务处理方案进行评审： 优：业务处理流程清晰，科学合理，操作性强，人性化，业务处理效率高、审批用时短、放贷时间短的，得 10 分； 良：业务处理流程较清晰，较科学合理，操作性较强，较人性化，业务处理效率较高、审批用时较短、放贷时间较短的，得 7 分； 中：业务处理流程一般，操作性一般，业务处理效率较低、审批用时较长、放贷时间较长的，得 5 分； 差：业务处理流程模糊，操作性差，业务处理效率低、审批用时长、放贷时间长的，得 2 分。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组织管理方案及 便利性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组织管理方案及便利性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机构设置及管理人员配置、制度规范、业务人员配备、业务专柜等）： 优：人员组织架构具有针对性且科学合理、人员设备配置详细具体，且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内部管理制度完善规范，能充分保证采购人业务办理便利性的，得 10 分；

		<p>良：人员组织架构具有一定针对性且基本合理、人员设备配置较详细，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内部管理制度较完善，采购人业务办理较为便利的，得 7 分；</p> <p>中：人员组织架构合理性、人员设备配置情况等一般，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内部管理制度一般，采购人业务办理便利性较差的，得 5 分；</p> <p>差：人员组织架构不合理、人员设备配置情况差，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内部管理制度差，采购人业务办理便利性差的，得 2 分。</p> <p>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应急预案 (5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根据本项目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处理过程、款项审批、业务执行过程保证采购人便利性、流程审批效率的应急预案）</p> <p>优：方案完整具体、全面、合理、科学，完全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5 分；</p> <p>良：方案较完整具体、较为合理，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得 3 分；</p> <p>中：方案简单、基本合理的，得 2 分；</p> <p>差：方案较差、不合理的，得 1 分。</p> <p>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增值服务 (8 分)	<p>1. 根据投标人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的自助结算机数量进行评审：</p> <p>(1) 提供的自助结算机≥ 5 台的，得 3 分；</p> <p>(2) 提供的自助结算机为 3-4 台的，得 2 分；</p> <p>(3) 提供的自助结算机为 1-2 台的，得 1 分。</p> <p>不提供自助结算机的得 0 分。</p> <p>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承诺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有利于采购人的增值服务及优惠条件等）：</p> <p>优：增值服务措施多，完善可行、具体合理、有效，有利于采购人或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5 分；</p> <p>良：增值服务措施较多，较合理、有效，有利于采购人或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3 分；</p> <p>中：增值服务措施较少，有效，有利于采购人或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1 分；</p> <p>差：增值服务措施对于采购人和项目实施无意义的或不提供增值服务的得 0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服务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p>
价格部分 (15 分)	流动资金贷款 (5 分)	<p>将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所有投标人的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的投标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times 5$。</p>
	银行承兑汇票 (10 分)	<p>(1)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报价（5 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 分（报价为 0，本项得 5 分，当存在投标人报价为 0 时，则由次低价作为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times 5$。</p> <p>(2) 敞口风险管理费报价（5 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 分</p>

		<p>（报价为 0，本项得 5 分，当存在投标人报价为 0 时，则由次低价作为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5。</p>
--	--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注：此合同为参考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应以本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为基础，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合同，以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为准，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据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文件、中标结果和投标文件，中山市板芙医院（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名称与服务地点

- （一）项目名称：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 （二）服务地点：中山市板芙医院。

二、项目内容

- （一）综合授信总额：5000 万元。
- （二）融资方式：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 （三）融资用途：流动资金贷款用于医院日常经营周转；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药品耗材的结算。

三、贷款期限

（一）期限：3 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期内，甲方将不定期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并视情况暂停其服务，乙方需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乙方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如有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取消其服务资格，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敞口风险管理费

（一）流动资金贷款。

- 1. 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_____。
- 2. 还款方式：流动资金贷款利息和本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于当月月底前支付；本金前 2 年每年归还本金的 5%；第 3 年归还本金的 90%。

（二）银行承兑汇票。

- 1. 融资期限：6 个月。
- 2. 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免费。
- 3.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开票金额的_____。
- 4. 敞口风险管理费为：_____%/月。
- 5. 还款方式：到期还本，免利息。
- 6. 乙方的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敞口风险管理费在合同执行中为最高限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政策性调整，年利率、保证金、风险管理费等下调的，乙方应相应下调。

五、服务要求

- （三）提供服务的服务网点及负责人_____。
- （四）乙方为采购人配备自助结算机_____台，应具备微信支付、银行卡缴费、医保卡缴费、办卡、打印发票及清单等功能，乙方应定期管理与维护其提供的自助结算机，如自助结算机出现故障

时，乙方能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并于 8 小时内排除故障，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乙方必须提供相同功能的自主结算机保证采购人使用。

（五）业务办理时效要求：乙方在受理采购人的融资申请及材料后，完成审批时间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到账时间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六）乙方应清晰指引并协助采购人的经办人整理及填写融资申请材料，为采购人提供简易便利的操作服务。

（七）乙方应配合采购人进行贷款支付管理、贷后管理及相关检查，包括及时提供贷款资金使用记录和资料，以及在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及时通知采购人。

（八）及时、全面、准确地向甲方反馈贷款情况、银行承兑汇票情况等明细信息，并按要求向采购人报送报表（包括纸质和电子数据），定期提供相关对账单，为采购人提供电子化实时查询服务。

（九）乙方须设置专职部门或团队（含客服及技术人员）为采购人提供金融服务，为医院上门服务，根据业务需要，及时满足医院需求。如遇变动，需及时联系并提供业务授权委托书，并保持人员相对稳定，如银行系统故障或甲方工作遇到疑问时，乙方能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甲方疑问，并在 2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十）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法规和金融政策允许的业务范围内将甲方作为重点合作客户，利用自身的金融资源为甲方优先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并向甲方开通业务办理绿色通道，取消排队等待服务。

（十一）乙方免收开户费用、资金汇划费用、账户管理费、结算费用等全部账户相关费用。采购人开立结算账户可能涉及到的账户信息查询、账户信息变更、支付密码变更查询、支付密码器的办理、回单打印补打、回单箱服务、印鉴变更等所有维护和管理服务应全部实行免费服务；如因管理需对结算账户有定向收付控制等现金管理服务时，乙方免费提供。

（十二）乙方免除采购人办理账户涉及的转账业务手续费及支付业务代理手续费。

（十三）如采购人需在乙方处开具支票，乙方免除支票工本费。

（十四）乙方对甲方相关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否则，须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含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责任等）。

（十五）乙方应具备良好的内部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及科学的应急预案等。

（十六）乙方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商业汇票承兑、贴现与再贴现管理办法》等相关办法办理本项目业务。

六、违约责任

（一）乙方在协议期内出现但不限于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出现资金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或财务状况恶化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承诺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出现银行挤兑、存款被盗或其他可能妨害医院资金安全的情形。

(二) 若甲方财务部核心小组有 2/3 或以上人数对乙方的服务质量不满意的，且财务部已对其发出书面通报两次或以上的，经院方领导同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已对本采购文件需求等条款进行响应的，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出现违反其投标文件内容或执行不到位，且甲方已对其发出书面通报两次或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 如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循法律途径主张权利，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七、保密要求

(一) 乙方须保证本项目有关资料只能由指定的人员接触，严禁对外泄露。项目涉及的所有保密资料严禁在甲方未认可的场合进行任何交流。乙方须采取强制有力措施，防止资料失密，如有失密甲方将按有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甲方如有失密，乙方不负责任。

八、知识产权

(一)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资料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九、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其它

(一) 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合同与附件之间内容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但如有模棱两可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乙方需遵守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三)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四)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五) 本合同合计_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字或签章）：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或签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日期：

日期：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

附件 1 招标文件.....

附件 2 投标文件.....

附件 3 中标通知书.....

备注：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自查表

1. 资格审查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审查表》各项)	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证明资料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文件中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提供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供应商须为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在中山市范围内的总行或中山市分行，持有有效期内的《金融许可证》	提供《金融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查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见投标文件第（）页
10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11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中提供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证明资料页码范围
1	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文件盖章、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文件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且不是负数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投标报价和投标方案是唯一的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条款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商务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技术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表 1 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报价表

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报价表

项目名称：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

序号	报价项目	投标报价	备注（如有）
1	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	_____ %	

注：投标报价最多可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期：

表2 银行承兑汇票报价表

银行承兑汇票报价表

项目名称：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内容	投标报价
1	银行承兑汇票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报价	_____ %
2		敞口风险管理费报价	_____ %/月

注：投标报价最多可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期：

表 3 投标函

致：中山市板芙医院/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根据贵方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的投标邀请函，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郑重承诺：除《投标响应与用户需求书要求差异一览表》中的差异外，我方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投标文件中另有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我方同意采购人要求我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并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文件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 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如我方中标，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合同终止日。

4.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不得撤回投标。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7. 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有）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8.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采购人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日期：

表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表 5 资格声明函

致：中山市板芙医院、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函，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投标，并声明：

1. 我方为本次招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 具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3. 我方 具有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 中山市板芙医院及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4. 我方 具备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不组成联合体投标也不转包、不分包；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无 重大违法记录；
6.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我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 我单位 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9. 我单位 无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0. 我单位 有 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以下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提供《金融许可证》复印件；
5. 提供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表 6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地址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 期：

表 7 供应商经营状况数据表

	指 标	2023 年末
中山分行（总行）经营状况	存款市场份额	
	贷款市场份额	
	存款增速	
	贷款增速	
	资本充足率	

注：

1. 上表统计数据的截止时点为：2023 年末；
2. 上表均以人民币作为统一口径；
3. 上表数据由供应商如实填写，供应商须为填报的数据负责，如发现虚假填报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 请按《评分表》规定提供相应有效的佐证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 期：

表 8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表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表

姓名	职务	职责	获得认证资格证书

注：1.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包括身份证、资格证书（如有）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2. 供应商可根据投标响应，对本表进行适当的扩充、优化。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 期：

表 9 供应商业绩经验介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委托单位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约日期

注：按照《评分表》的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文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 期：

表 10 投标响应与用户需求书要求差异一览表

序号	用户需求书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参数性质	是否偏离

注：

1. “用户需求书内容”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内容保持一致；
2.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用户需求书的内容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没标注“★”或“▲”条款的，参数性质栏目无需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如供应商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内容”的（包括“★”、“▲”号条款），“用户需求书内容”项可填写：“全部内容”，“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项填写：“全部响应”，“参数性质”项填写：“/”，“是否偏离”项填写“无偏离”，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须同时提供对应项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否则该条款视为“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 期：

表 1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承诺书号：ZTSY20240909ZS

致：中天顺韵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TSY20240909ZS）中被确立为中标供应商，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向贵单位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自愿接受贵单位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向我方追讨。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表 12 承诺函

承诺函

致中山市板芙医院：

针对贵单位的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如我行有幸中标，我行承诺如下：

我行承诺免收开户费用、资金汇划费用、账户管理费、结算费用等全部账户相关费用。贵单位开立结算账户可能涉及到的账户信息查询、账户信息变更、支付密码变更查询、支付密码器的办理、回单打印补打、回单箱服务、印鉴变更等所有维护和管理服务应全部实行免费服务；如因管理需对结算账户有定向收付控制等现金管理服务时，我行也免费提供。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表 13 增值服务承诺函

增值服务承诺函

致中山市板芙医院：

针对贵单位的中山市板芙医院融资经办银行服务采购项目，如我行有幸中标，我行承诺为贵单位提供的增值服务如下：

1. 我行承诺为贵单位提供的自助结单机数量为_____台；
2. _____（如有请自行描述）。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表 14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及项目评审内容，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详细描述，方案应完整、具体、可行。

（格式自拟）

表 15 采购人配合条件（如有）

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供应商可根据实际需要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采购人配合的情况，所列配合条件采购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采购人有义务全部接受，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供应商提出的配合条件。（格式自拟）

表 16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
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
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表 17 其它

1.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时提供）（原件）
- (2) 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报价表、银行承兑汇票（原件）